

##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越秀区排水单元达标完善工程勘察、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[JG2024-4459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合格/不合格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合格	
2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合格	
3	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合格	
4	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合格	

公示时间：2024年9月30日00:00至2024年10月9日00:00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7668823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华东路353号锦桦荟336室

联系电话：020-37668900

附件：1. 资格审查报告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

日期：2024年9月30日

